

巡察公告

按照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，市委第二巡察组自2020年10月20日至2020年12月31日，对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开展联动巡察“回头看”。根据《中共济南市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巡察期间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卫生健康委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、其他市管干部、下一级主要负责人的来电来信来访，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。欢迎广大党员、干部、群众按照上述范围，直接向巡察组反映有关情况和问题，鼓励实名举报。对不属于巡察组受理范围的个人诉求、涉法涉诉等信访问题，将按规定交被巡察党组织或有关部门处理。

公开电话：17853168902（工作日 8:00—18:00）

电子邮箱：swxc2@jn.shandong.cn

通信地址：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龙奥大厦G1417室，市委第二巡察组收，邮编250099

意见箱位置：龙奥大厦12楼D区41、42号电梯旁消防楼梯处、济南市中心医院、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、济南市口腔医院、济南市人民医院

市委第二巡察组

2020年10月20日